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3-055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盛剑环境")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4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98.7004万股,发行价格为19.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1,571.17694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5,612.302926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5,958.874022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26日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1165号"《验资报告》。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559,588,740.22
减: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37,054,671.31
减: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102,676,348.01
减: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35,567,943.34
减:募集资金补流资金流出	277,589,917.54
减: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流出	40,000,000.00
减:手续费支出	5,438.2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2,138,737.34
减: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0.00
加: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流入	40,000,000.00
加:投资收益	906,654.79
加:利息收入	4,450,049.87
减:利息转出	484,508.72
减:结余资金转出	0.00
募集资金余额	49,427,880.4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制定与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分别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北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江苏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行	账号	2023年6月30日余额(元)	备注
中国银行上海市嘉定支行营业部	442981271782	32,846.50	
上海银行嘉定支行	03004483625		已于2022年2月11日销户。
中信银行上海浦东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2001299223		已于2022年3月7日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江苏路支行	121935498510903	44,613,982.11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3068701	127,047.81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城支行	3052233012014000003034	4,654,004.00	
合计		49,427,880.4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2,138,737.34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464,264.14元。前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鉴[2021]3001号《关于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并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前述额度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综合考虑"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以下简称"环保项目")的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情况和市场需求,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环保项目中主要实施内容相应调整,其中,泛半导体工艺设备PFCS污染物处理装置(L/S)和泛半导体洁净室EHS处理装置(LOC-VOC)后续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实施;另外,鉴于环保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关键原材料供应情况已经发生重大变化(例如,从2021年下半年开始,PTFE(聚四氟乙烯)等含氟原材料供应链持续紧张,采购成本高企等),电子级化学品储罐内衬板已不具备投资条件,经审慎评估,电子级化学品储罐内衬板后续不再实施。

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募集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环保项目实施内容及相应总投资金额、调整环保项目及"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技术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环保项目的总投资金额由22,566.14万元调整为13,100.27万元,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2,528.27万元减少至9,228.27万元,减少3,300.00万元;新技术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不变,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1,881.25万元增加至15,181.25万元,增加3,3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及募集资金投入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958.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7.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502.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9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是	12,528.27	9,228.27	9,228.27	573.44	4,620.66	−4,607.61	50.07	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否	11,881.25	15,181.25	15,181.25	824.09	15,275.72	94.47	100.62	2022年11月2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3,790.36	3,790.36	3,790.36	0.00	3,847.39	57.03	101.50	2022年11月2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758.99	27,758.99	27,758.99		27,758.99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5,958.87	55,958.87	55,958.87	1,397.53	51,502.76	−4,456.11	92.0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注: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募集资金到账后的投入、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投入。

3、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及"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可使用状态,予以结项。连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4,864.91万元(含孳息,占募集资金净额的8.69%,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将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已取得上海市嘉定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1月25日签发的《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及上海市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于2023年1月19日签发的《不动产权证书》。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	9,228.27	9,228.27	573.44	4,620.66	50.07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	15,181.25	15,181.25	824.09	15,275.72	100.62	2022年11月2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4,409.52	24,409.52	1,397.53	19,896.3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装备智能制造项目"、"新技术研发建设项目"及"上海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可使用状态,予以结项。连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4,864.91万元(含孳息,占募集资金净额的8.69%,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将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3-057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25日(星期五)至8月3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jhj@sheng-jia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5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1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伟明先生、独立董事孙爱丽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聂磊先生、财务负责人郁洪伟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9月1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25日(星期五)至8月3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jhj@sheng-jia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021-60712858

邮箱:sjhj@sheng-ji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3-053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伟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1-6月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3-054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涂科云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各项规定;该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该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5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3-056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为公允反映公司各类资产的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过确认和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经测试,2023年1-6月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下同)共-24,117,782.55元(未经审计),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27,221,381.07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4,709.7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444,426.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11,664.34
资产减值损失	3,103,598.52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39,908.21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843,506.73
合计	-24,117,782.55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提其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023年上半年确认信用减值损失-27,221,381.07元,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34,709.70元,应收账款坏账损失-26,444,426.43元,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811,664.34元。

2、资产减值损失

(1)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2023年上半年确认资产减值损失3,103,598.52元,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1,739,908.21元,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4,843,506.73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411.78万元,减少公司2023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411.78万元。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1-6月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03324 公司简称:盛剑环境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剑环境	603324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聂磊	吴明朗
电话	021-60712858	021-60712858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汇发路301号盛剑大厦	上海市嘉定区汇发路301号盛剑大厦
电子信箱	sjhj@sheng-jian.com	sjhj@sheng-jia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26,794,926.23	2,599,377,980.12	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3,316,074.38	1,424,687,886.11	4.1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72,264,925.94	551,676,298.76	3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053,703.74	62,583,172.29	2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142,852.96	56,766,310.59	3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467,827.43	-276,134,098.5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8	4.46	增加0.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51	2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51	21.5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7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伟明	境内自然人	59.55	74,477,517	74,477,517	无	0
上海昆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0	4,002,533	4,002,533	无	0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5	3,311,968	0	无	0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	1,522,493	0	无	0
汪哲	境内自然人	1.22	1,519,949	1,519,949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999,756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898,609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881,622	0	无	0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市达晨创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64	800,0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636,77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伟明、汪哲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昆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张伟明控制的企业;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达晨创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3-041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苏新国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双百行动"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议案》

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改革创新,公司立足新发展阶段,制订《"双百行动"综合改革实施方案(2023-2025年)》(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明确了"双百行动"改革思路和目标、重点任务举措、组织保障等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3-042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设计总院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03357 公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3-043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第一节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设计总院	60335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潇潇	彭思斯
电话	0551-65371668	0551-65371668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彩虹路1008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彩虹路1008号
电子信箱	acdi@acdi.ah.cn	acdi@acdi.ah.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572,952,117.12	5,624,885,662.33	-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58,544,994.70	3,136,641,853.49	0.7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22,465,681.61	1,139,807,847.09	2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619,832.76	218,223,719.67	1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6,248,264.50	212,124,348.00	3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55,041.42	37,829,179.6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2	7.47	增加0.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0	13.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0	13.9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8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28	265,238,4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8.69	48,728,180	0	无	0
曹立华	境内自然人	0.48	2,690,940	0	无	0
徐宏光	境内自然人	0.42	2,352,000	0	无	0
谢洪新	境内自然人	0.33	1,848,000	0	无	0
陈修和	境内自然人	0.33	1,848,000	0	无	0
徐启文	境内自然人	0.33	1,848,000	0	无	0
杨晓明	境内自然人	0.32	1,791,720	0	无	0
沈国栋	境内自然人	0.32	1,791,720	0	无	0
王耀明	境内自然人	0.31	1,728,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3-044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1163号文核准,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7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0.4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772.8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5,080.7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9,692.0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8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484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132.0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132.00万元;(2)直接投入募投资金项目82,433.09万元;(3)用于支付募投项目资金转账银行手续费0.21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83,565.30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式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后,募集资金余额为-3,873.21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累计收入5,706.91万元(含理财收益),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6月30日余额合计为1,833.7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7年8月22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安徽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寿春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桐城路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桐城路支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农行安徽省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089001040021356),兴业银行寿春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20100100235655),浦发银行桐城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8050078801600000029)。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9年1月29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投资项目增加"业务布局股权投资项目"。2019年6月,本公司和国元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合肥分行)分别与项目实施主体甘肃天成道桥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四川天设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2301012400521603和账号:8112301012200522924)。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农行安徽省分行	12089001040021356	93.72
浦发银行桐城路支行	58050078801600000029	951.73
兴业银行寿春路支行	499020100100235655	788.25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8112301012400521603	已注销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8112301012200522924	已注销
合计		1,833.70

三、2023年1-6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3,565.3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设计总院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附表1:

2023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692.09	2023年1-6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7.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33.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565.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5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	27,873.40	33,588.20	33,588.20	2,740.83	36,564.39	2,976.19	108.86	—	—	—	否
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	16,816.10	19,928.62	19,928.62	2,910.59	21,212.36	1,283.74	106.44	—	—	—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4,060.50	2,203.18	2,203.18	476.18	1,810.91	-392.27	82.20	—	—	—	否
	业务布局股权投资项目	-	3,030.00	3,030.00	-	3,035.55	5.55	100.18	—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21,000.00	20,942.09	20,942.09	-	20,942.09	0.00	100.00	—	—	—	否
合计	——	79,750.00	79,692.09	79,692.09	6,127.60	83,565.30	3,873.2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132.0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132.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无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已完结项目募集资金结余金额1,833.70万元,主要系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合理安排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2:

2023年1-6月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期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33,588.20	33,588.20	2,740.83	36,564.39	108.86	—	—	—	否
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19,928.62	19,928.62	2,910.59	21,212.36	106.44	—	—	—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203.18	2,203.18	476.18	1,810.91	82.20	—	—	—	否
业务布局股权投资项目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030.00	3,030.00	-	3,035.55	100.18	—	—	—	否
合计	—	58,750.00	58,750.00	6,127.60	62,623.2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 1、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随着公司的迅速发展,特别是上市后,公司调整优化生产经营模式,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生产用房紧张,原募投项目建设方案已不能满足未来生产发展需求,需要重新寻求场地以获得更大发展空间,提高生产能力,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已于2018年3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书>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申请在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高新区")购买土地,"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在新购买的土地上实施。随着外部市场需求和公司业务整合拓展,公司顺应外部市场需求和内部资源实际,对生产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以应对市场发展,原募集资金使用范围已不能覆盖目前所有的机构,不能充分利用募集资金促进公司发展,需按目前组织结构扩大使用范围。同时,公司发展一体化综合咨询和相关产业链延伸业务,需要对市场相关业务资源进行整合。另外,基于近年来生产、管理数字化、信息化、协同化以及云端平台化发展,对生产经营数字化、信息化需求以及所涉及的软件和设备需求有了新变化。因此,公司需要在对募集资金投向不改变的情况下,结合外部市场形势和内部资源整合,对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优化配置,使之尽快最高效合理使用。 2、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随着近年公司科研能力发展,科研成果转化和核心研发能力提高都需要场地规模和设备升级,公司作为交通部交通节能环保技术与装备研发中心、安徽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合肥市桥梁诊断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近期还成为工程智能建造技术研发中心的依托单位。积累的标准化和工厂化建造技术成果急需研发和试验场所推进和转化场地严重不足,且目前社会化租赁场地和用房结构难以满足研发和试验需求。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已于2018年3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书>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申请在高新区购买土地,"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项目"在新购买的土地上实施。 3、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公司经营布局发生变化,原募投项目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申报当时省外的经营状况拟订,项目计划建设重庆分公司、云南分院、西北分院、广东分公司及四川分公司。近年来,结合国家基础设施投资政策和方向、结构变化,根据当前省外市场拓展和基于一体化咨询、一站式服务的发展战略,公司及时优化了经营模式,建立了2个省外(南方、北方)综合业务运营平台和海外事业部。省外经营工作发展迅速,目前建立和注册10余个驻外分支机构,海外业务也在迅速成长,原募集资金使用范围已不能覆盖目前所有的机构,不能充分利用募集资金促进公司发展,需按目前组织结构扩大使用范围。另外,随着近几年各地经济发展,房地产成本不断提升,公司作为技术密集型和人力密集型高科技企业,需要结合驻地实际,考虑购买、租赁等多种方式建设,对于培育型或业务规模不够成熟的区域,拟采经营窗口型,采用租赁生产场地模式投入建设节约大量资金投入更需要的生产、研发。同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数字化、信息化统一建设,合理进行资金投入,更好提高利用效率。因此,需要在原来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投资方向基础上,进一步根据实际调整使用区域范围和结构。 随着市场拓展多元化,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模式不能满足实际需要。原计划全部采取自建方式,办公场所、设备等均为购买,人员为自主引进和招聘。投入大、周期长、不能完全满足实际需要,对于市场较为成熟稳定或规模较大的区域,采取股权投资建立全资或合作成立控股公司,可以快速实现业务布局。随着公司登陆资本市场,整合资源的方式更加多元,作为技术密集型和人力密集型高科技企业,需要结合实际,采取股权投资方式进一步强化业务布局。因此,需要从原来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投资项目中分离部分资金,新增业务布局股权投资项目。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2019年1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14日发布了《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